

通达创智（厦门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关于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书面确 认意见

根据《证券法》第八十二条的要求，本人作为通达创智（厦门）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，保证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通达创智（厦门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关于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书面确认意见》之签署页）

董事签名：

王亚华

王腾翔

叶金晃

林 涛

林东云

通达创智（厦门）股份有限公司

年 月 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通达创智（厦门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关于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书面确认意见》之签署页）

监事签名：

黄静

吴莘

曹七旺

通达创智（厦门）股份有限公司

年 月 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通达创智（厦门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关于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书面确认意见》之签署页）

高级管理人员签名：

尤军峰

曾祖雷

张靖国

姬 力

通达创智（厦门）股份有限公司

年 月 日